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10日收到股东张国英女士通知：

张国英女士于2015年6月8日质押给绍兴县汇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2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36%）公司股份已于2015年9月2日解除质押，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本公告日，张国英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1,944,2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49%，本次解除质押后张国英女士质押股份为7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1%。

特此公告。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12日